

##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发出会议通知，2024年8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分别为：陈炜明、杜学志、张渝民。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炜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开具履约保函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开具履约保函是为了满足子公司履行项目义务的需要，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开具履约保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特此公告！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二日